



山东理工大学校团委书记王振、法学院党委书记张宗磊、法学院副院长白洋出席，莱芜区口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张凯致辞。



张凯代表街道党工委对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落户下水河村表示祝贺。张凯说，通过与山东理工大学开展校地共建，尤其是法学院师生的加入，为基层法治建设提供了人才和智力支持，将有助于乡村基层治理和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。今后要做好组织服务工作，营造校地发展良好条件，期待借助高校的资源优势，不断丰富、拓展校地共建内涵，将共建成果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。



最后，白洋与下水河村党支部书记郑传尧签订共建协议，王振和张凯共同为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揭牌。